

连云港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联席会议办公室文件

连水治办〔2021〕5号

关于印发连云港市 2021 年水污染防治 工作计划的通知

各县区人民政府，开发区、徐圩新区、云台山景区管委会，市各有关部门：

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贯彻落实省、市水污染防治工作要求，确保 2021 年度水环境质量目标顺利实现，现将《连云港市 2021 年度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印发你们，请认真组织实施。

连云港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联席会议办公室

2021 年 3 月 29 日

连云港市 2021 年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

2021年是“十四五”开局之年，为深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全面落实新颁布的《江苏省水污染防治条例》，紧紧围绕水环境质量改善核心目标，坚持绿色发展理念，坚持问题导向、目标导向，统筹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从源头上系统开展流域生态环境保护 and 修复，加快解决生态环境突出问题，促进全市水环境质量巩固提升，根据《江苏省2021年水污染防治工作计划》，制定本计划。

一、2021年年度目标

（一）水环境质量改善目标

1.地表水环境质量工作目标

按照水环境质量“只能更好，不能变差”的原则，在2020年基础上力争进一步提升，地表水国家考核断面水质优良（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90.9%，省考以上断面水质优良比例达到86.7%，无劣Ⅴ类断面。

表 1： 全市国省考断面优Ⅲ比例工作目标

	断面数		2021 年优Ⅲ类比例工作目标		劣Ⅴ类比例
	国考	省考	国考	省考	
东海	7	16	85.7	87.5	0
灌云	4	6	100	100	0
灌南	3	7	100	85.7	0

赣榆	7	10	85.7	80	0
海州	10	15	90	80	0
连云	2	2	50	50	0
开发区	2	3	100	100	0
徐圩新区	2	3	50	33.3	0
云台山景区	1	2	0(断面水质不低于Ⅳ类)	0(断面水质不低于Ⅳ类)	0
全市	22	45	90.9	86.7	0

2.饮用水源地。县级及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达到或优于Ⅲ类比例达到100%。

(二) 主要水污染物总量减排目标

2021年，全市化学需氧量、氨氮、总磷、总氮等四项主要水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省定年度目标要求。

二、主要任务

(一) 深化工业污染防治

1.推动落后产能退出。明确2021年度落后产能关停退出任务，依法依规推动淘汰类产能关停退出。鼓励企业加快技术改造和转型升级，主动淘汰不符合产业政策的低端低效产能，推进区域、城镇、园区、用能单位等系统用能和节能。（市工业和信息化局牵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生态环境局、市应急管理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等参与，县区人民政府、功能板块管委会负责落实。以下均需县区人民政府、功能板块管委会落实，不再列出）

2.推动生产方式转型升级。开展2020年及十三五水环境承载

力评价，建立空间布局、项目准入的约束机制。推动工业结构优化升级，根据国考断面水质现状，对照其所在汇水范围实行差别化环境排放标准和管控要求，倒逼地方政府和工业企业加快转型升级。（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水利局等参与）

3.推进重点行业整治提升。进一步依法推进环境敏感区域化工生产企业调整退出，加快推进连云港碱业有限公司搬迁。继续开展园区外化工企业环境整治提升工作，对水污染严重地区、敏感区域、城市建成区存在的高污染企业，提出退城入园、异地搬迁等任务，对落后产能提出淘汰关闭任务。推进纺织印染、医药、食品、电镀等行业整治提升以及提标改造，提升行业清洁生产及环境治理水平。（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应急管理局等参与）

4.完善工业园区基础设施。深入开展省级及以上工业园区污水处理设施整治专项行动，排查园区内污水管网建设和涉水企业纳管情况建设，绘制完整的管网图。加快实施“一园一档”“一企一管”。推动省级以上工业园区基本消除污水直排口和管网空白区。加快工业集聚区的生活污水和工业废水分类收集、分质处理。建设工业尾水排放生态缓冲区，强化废水生物毒性削减。推进工业园区污水实时监管，4月底前，原则上对全市500吨以上工业园区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进、出水口安装水量、水质自动监测设备

及配套设施，并与省、市联网。（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科学技术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商务局等参与）

5.加强特征水污染物监管。开展连云港水污染物的分类管控研究。加强对工业园区特征水污染物的管控，建立重点园区有毒有害水污染物名录库，加强对重金属、抗生素、持久性有机污染物和内分泌干扰物等有毒有害水污染物的监控。（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科学技术局等参与）

6.继续加强医疗污水处理监管。以定点收治医院、集中隔离医学观察点以及接纳其污水的城镇污水处理厂为重点，扎实做好新冠肺炎疫情防控期间医疗污水和城镇污水处理监管工作，规范医疗污水应急处理、杀菌消毒要求，切实做好医疗污水收集、污染治理设施运行、污染物排放等监督管理，防止二次污染。完善医疗机构污水处理和消毒设施，做到达标排放。（市生态环境局、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

（二）加强城镇生活污染治理

7.推进区域水污染物平衡核算管理。根据省级要求，按期开展全市城镇区域水平衡核算管理工作，推动县级以上城市建成区基本消除污水直排口和管网空白区。全面梳理全市500吨以上污水集中处理设施进水口、出水口的水量、水质自动监测设备及配套设施安装情况，已安装的，于3月底前与省、市生态环境部门联网，城镇生活污水集中处理设施的自动监控设备应当与省、市

住房城乡建设部门联网；未安装的，于6月底前完成设备安装并与省、市联网。研究制订水平衡核算结果与规划、资金、项目、执法、监察、创建等联动管理措施。（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水利局等参与）

8.全面落实城镇生活污水处理提质增效。加快推进墟沟、恒隆、大浦、西湖、南风、浦南等城市污水处理厂扩建建设，尽快提升城市污水处理能力。积极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333”行动，加快补齐生活污水收集和处理设施短板，有效管控合流制排水系统溢流污染，全面推进城市雨污管网排查，有序推进管网整治与修复，基本消除城中村、老旧城区和城乡结合部生活污水收集处理设施空白区。建设70平方公里城市污水处理提质增效达标区。积极推进工业企业、“小散乱”、单位庭院和居住小区排水整治。推进提质增效达标区建设，完成省“333”行动设定的第一阶段目标，推进建制镇污水处理设施全覆盖、全运行。根据《农村生活污水处理设施水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3462-2020）要求，尽快开展已建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实施恒隆污水处理厂尾水排口下移工程，将尾水排入大浦闸下游，消除对国考断面大浦闸的影响，2021年底前完成。（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等参与）

9.提高初期雨水污染治理能力。加强城市建成区初期雨水的管控，结合海绵城市建设，因地制宜开展初期雨水截留纳管、初

期雨水处理设施建设，推动雨水收集和资源化利用。（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

10.继续加强污泥处理处置。加快推进市、县区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污泥综合利用或永久性处理处置设施建设，对污水处理设施产生的污泥进行稳定化、无害化和资源化处理处置，禁止不达标的污泥进入耕地，取缔非法污泥堆放点。严格执行污泥转运“联单制”，污泥运输车船安装GPS，强化污泥处理处置全过程监管。（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等参与）

11.深入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治理。加快推进县级城市建成区黑臭水体整治，力争3月底前完成“一河一策”整治方案编制，并尽快开展整治。做好已完成整治的城市黑臭水体长效管理，开展整治效果后评估工作，继续实施水质监督检查，强化河道巡查和管养，做好水面岸坡的清理保洁，排口的动态管控和活水保质，实现水体“长制久清”，做好国家示范城市建设工作。在前期开展城市黑臭水体治理的基础上，全面推进污水处理提质增效“333”行动，2021年底前，市、县区建成区水体主要指标消除劣V类。（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等参与）

（三）推进农业面源污染防治

12.全面推进规模化畜禽养殖场粪污综合利用和污染治理。建立健全粪肥还田监管体系和制度，强化过程监管，防止随农田

退水进入水体，造成二次污染。加快养殖场设施装备改造提升，推行清洁生产，推广节水、节料、节能养殖工艺，提高畜禽养殖自动化、智能化、规范化水平。开展标准化生态健康养殖普及行动，着力打造一批种养结合、生态循环畜牧业绿色生产示范基地。支持在田间地头配套建设管网和储粪（液）池等基础设施，解决粪肥还田“最后一公里”问题，新建、改建、扩建规模化畜禽养殖场（小区）要实施雨污分流、粪便污水资源化利用，畜禽散养密集区所在地县、乡级人民政府应当组织对畜禽粪便污水进行分户收集、集中处理利用。（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牵头）

13.推进水产生态健康养殖。推进落实养殖水域滩涂规划，加强养殖区、限养区、禁养区管理。按照新出台的池塘养殖尾水排放强制性标准，推进养殖池塘生态化改造，开展百亩以上连片养殖池塘尾水达标排放或循环利用试点示范，实现养殖尾水达标排放。推广生态健康养殖技术模式，强化水产养殖投入品监管，提升水产健康养殖水平。开展水产养殖尾水排放排口监测网络建设，对超标排放的养殖尾水进行限期整治，逾期整治未完成的，依法进行查处。（市农业农村局、市市场监督管理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参与）

14.强化农业面源管控力度。利用卫星遥感等技术，初步评估国考断面周边区域农田布局情况，4月底前完成评估。结合《江

苏省“十四五”地表水环境监测网设置方案》，全面开展重点地区农田退水水质监测。对直接影响断面水质稳定达标的沿岸农田进行种植结构调整，试点探索开展排灌系统生态化改造，对于暂时无法实施改造的，建设分布式污水处理设施，相关管控措施于汛前全部落实到位。在重点国考断面上游沿线区域，加大秸秆离田收储利用力度，全面推广秸秆离田、深翻还田及机插秧，严禁直播稻，推进建设全市农业面源监测体系，制订相关管理制度，进一步明确监管责任。（市农业农村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等参与）

15.加快推进农村污水及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加快推进农村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完成 200个以上村庄生活污水治理。进一步加强污水资源化利用。开展农村黑臭水体治理试点示范，在全面完成全市农村黑臭水体排查整治的基础上，编制农村黑臭水体综合治理方案，并开展示范工程建设，总结形成可复制可推广的农村黑臭水体治理模式，完成 80个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市生态环境局、农业农村局牵头，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参与）

（四）加强船舶港口污染治理

16.加强船舶污染防治。推广应用长江经济带船舶水污染物联合监管与服务信息系统，落实船舶污染物接收、转运、处置联合监管和联单制度。强化防治船舶及其有关作业活动污染水域环境应急能力建设，推动地方政府配备应急设备，提高船舶污染水

域应急处理能力。强化船舶生活污水存储设施的使用和监管，确保船舶生活污水和生活垃圾应交尽交。建立完善船舶油污水联合监管和处置机制，运用信息化手段加强船舶油污水监管，帮助接收企业开拓油污水综合处置利用渠道，对船舶油污水接收处置行业给予税收优惠政策。加强对从事船舶相关作业单位的环境监管，各作业单位应配备相应的防治污染设备和器材，对违规处理船舶污染物的入河行为进行严厉处罚。（市交通运输局、连云港海事局、市生态环境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税务局等参与）

17.增强港口码头污染防治能力。建立监督管理长效机制，加强河道码头的动态监管和岸线保护利用的日常巡查，严防已拆除的非法码头死灰复燃，严禁无序占用岸线。载运散装液体危险货物的内河船舶应按规定洗舱并送交洗舱水，港口、码头、洗舱站点应按规定接收船舶洗舱水，不具备接收能力的可委托第三方进行接收。危险货物码头应将靠港船舶洗舱水接收能力纳入码头防污染能力评估范畴，建设并完善与码头作业品种和吞吐量相适应的洗舱水接收设施。码头或船舶污染物接收单位接收洗舱水后，无能力处置的，应当按照规定转运和送交给具备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理。港口、码头和船舶修造厂应当配备与其装卸货物种类和吞吐能力或者修造船舶能力相适应的污染物接收设施，完善区域污水管网、垃圾转运服务体系，港口码头接收设施与城市公

共转运处置设施有效衔接，提高含油废水、化学品洗舱水等接收处置能力。落实有关港口、码头、装卸站以及从事船舶修造、拆解的单位企业污染应急处置责任，根据港口各企业实际情况，建立溢油应急联防联控体系。（市交通运输局、市工业和信息化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生态环境局、连云港海事局等参与）

（五）加强水环境保障

18.开展全市骨干河道“消劣奔Ⅲ”行动。充分发挥河湖长制，按照《江苏省骨干河道名录》，开展“消劣奔Ⅲ”行动，编制完成工作方案，拟定监测计划，建立定期监测机制，启动整治工作，推动全市水域环境质量整体提升。（市水利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参与）

19.深入打好水源地保护攻坚战。开展乡镇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环境状况调查评估，加强城市水源地长效管护，推进应急水源地达标建设。做好水源地保护区划分及优化调整工作。通过卫星遥感、无人机航测等手段，定期开展水源地环境安全隐患排查整治，确保饮用水安全。开展全市水源地保护区矢量图集的动态更新，5月底前，灌云县、徐圩新区分别制作报送水源地保护区矢量信息。加强水源地预警监控能力建设，推进乡镇水源地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加强跨县区跨部门联防联控，推进水源地信息共享。积极开展饮用水水源地PFAS研究，为后续源头治

理提供支撑。（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卫生健康委员会、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市司法局等参与）

（六）开展水生态修复

20.大力开展水生态调查与评估工作。启动重要河湖生态状况摸底调查及评估工作，以东部沿海湿地、西南部低山丘陵区 and 特种植物资源等为重点持续开展生物多样性本底调查，建设一批生物多样性固定观测样地调查掌握鱼类、底栖生物、浮游生物和水生植物状况，开展定期监测和评估。启动“十四五”水质较好湖泊生态环境保护规划编制，推进水生态安全调查及评估。推进退圩还湖规划编制与实施，逐步恢复水域面积。（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市农业农村局等参与）

21.推动河湖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按照“守、退、补”的要求，加强生态缓冲带管理。围绕维护生态系统完整性、拦截面源污染、固堤护岸等需求，筛选全市生态缓冲带建设试点河湖清单开展试点。实施石梁河生态修复，完成生态复绿面积 50 万平方米。（市水利局、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按照职责分工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参与）

22.建设生态湿地。加强湿地自然保护区、湿地公园、湿地保护小区建设，加快推进月牙岛湿地公园、新浦磷矿湿地公园建

设，抢救性保护生态区位特别重要或受严重破坏的自然湿地。持续开展湖滨、河口、滨海湿地建设，开展蓝色海湾整治行动，恢复滨海湿地和岸线生态功能。全市完成湿地修复 2000 亩。大力推进城乡小微湿地保护修复，提升水生态系统功能。（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等参与）

23.推进实施尾水净化工程。根据水生态环境质量改善需要，结合实际条件，建设一批城镇、工业污水集中处理厂尾水生态湿地净化试点工程。（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参与）

24.保护和恢复水生态完整性。持续开展河湖水生生态修复工程，打造一批生态幸福河湖现实样板，恢复水生态原真性和完整性。构建生物多样性保护网络，组织开展水生生物增殖放流和生态修复等工作。推进排淡河-小排淡河沿线生态廊道建设。（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牵头）

（七）加强水资源节约保护

25.节约水资源。落实以水定城、以水定地、以水定人、以水定产的要求。2021年底前，全市用水总量控制在29.51亿立方米以内。全市万元地区生产总值用水量、万元工业增加值用水量下降率完成省级指标。（市水利局牵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参与）

26.提高用水效率。加快高耗水发展方式转变，建立完善节

水评价机制。提高全市矿井水、洗煤废水综合利用，一般高耗水行业达到通用定额标准，高耗水行业中的节水型企业中达到先进定额标准，加强工业水循环利用。对使用超过50年和材质落后的供水管网进行更新改造，进一步降低公共供水管网漏损率。完成年度高效节水灌溉任务。2021年底前，农田灌溉水有效利用系数达到0.608以上。（市水利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按职责分工牵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市工业和信息化局、市市场监管局等参与）

27.推进再生水利用。加大再生水利用设施建设，推动将城市生活污水处理厂再生水、分散污水处理设施尾水用于河道生态补水，推动城市绿化、道路清扫、车辆冲洗、建筑施工等优先使用再生水，加大钢铁、火电、化工、制浆造纸、印染等项目再生水使用量，减少新鲜水取用。规模以上工业用水重复利用率达91%以上。有条件的地区，明确人工湿地水质净化工程和再生水调蓄设施建设任务，构建“截、蓄、导、用”并举的区域再生水循环利用体系。（市水利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按职责分工牵头）。

28.加强生态水位（流量）保障。做好重点河湖生态水位（流量）确定保障工作。开展水系连通，逐步打通断头河，恢复河湖生态功能，提高自净能力。打通从公兴港闸、元宝港闸向排淡河的补水通道。（市水利局牵头，市生态环境局参与）

（八）严格水生态环境管理

29.强化水环境达标精细化管理。明确“十四五”国考、省考市县两级断面长名单，加强“十四五”新增断面的水质达标整治。在国家控制单元的基础上配合完成“十四五”省级控制单元细化工作。建立基于控制单元的水生态环境管理机制，推动压实断面长责任。（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利局参与）

30.编制实施断面限期达标方案。根据“十四五”国省考断面水质目标及2020年水质现状，全面梳理不达标断面清单。2021年3月底前，各县区政府（管委会）参照《水体达标方案编制技术指南》，编制完成不达标断面限期达标方案，并报上级政府和市生态环境局备案。加强断面达标方案执行情况的监督检查，对于水质恶化的实施挂牌督办，必要时采取区域限批等措施。（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31.强化监测溯源。根据“十四五”省控断面、区域补偿断面清单，加快推进水质自动站建设。重点围绕不达标断面，由市生态环境局组织开展一级支流和入库河流口门的全面排查监测溯源，安装微型水质自动站，实现实时监控预警。明确溯源监测的成果和应取得的成效，并纳入考核。（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32.保障汛期水质。各县区（管委会）于4月上旬编制完成汛期水质防范应对预案。3—5月，全面启动汛前水环境专项检查，开展支流支浜清理，入河排污口执法检查，秸秆禁烧禁抛，污水处理厂检查、排涝泵站引河河道水质检查等专项行动，在汛期特

别是梅雨期来临之前完成“大扫除”。6—8月，对于易黑易臭易污的重点部位，加大检查频次，原则上安装在线监控并联网，实施污水临时应急处理，严格管控断面污染。（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农业农村局、市水利局等参与）

33.完善监控联网。加强重点污染源、跨省交界断面及入河排污口的监测监控，2021年底前，实现国考断面水质自动监测全覆盖，排污口监测管理信息与水行政主管部门及时共享。加快推进省控新增断面水质自动监测站建设工作。逐步配齐自动站流量、流向、流速等监测设备，将市、县建设的各级各类水质自动站全部联网到省生态环境大数据中心，实现水质“一张图”，为跟踪溯源提供更有支撑。加快推进国考断面附近排涝泵站引河的水质自动监测和视频监控装置安装，密切关注水质状况。（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利局参与）

34.加强排污口管理。根据国家出台的加强入河（海）排污口管理指导意见和省出台的实施意见，依法依规开展排污口设置审核或备案。推进排污口与断面水环境质量联动管理，形成全链条管理体系。（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利局参与）

35.推进水价改革。建立健全基于补偿成本、合理盈利、激励提升供水质量、促进节约用水的价格形成和动态调整机制，保障自来水厂深度处理工艺、二次供水设施及供水管网安全稳定运行。按照覆盖污水处理定价成本并合理盈利的原则，完善污水处

理收费制度，鼓励有条件的地区建立农村污水处理收费制度，巩固深化农业水价综合改革成果。完善差别化水价制度。（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牵头，市水利局参与）

36.深入推进排污许可证管理。加强证后管理，强化企业主体责任，助推水质改善。开展主要水污染物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试点。推动全市重点排污单位用水、用电、工况监控设备的安装与联网工作。（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37.加强环境信用体系建设。健全企事业环保信用评价体系，完善环保信用动态评价系统。生态环境部门与相关职能部门加强协作联动，深化守信激励与失信惩戒机制。继续推进环保“领跑者”制度。（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38.加强环境信息公开。定期公开全市水环境质量状况和县级以上城市集中式饮用水水源地水质状况，公开曝光环境违法典型案例。市县人民政府定期公开本地区攻坚任务完成等情况。生态环境部门对重点排污单位公开排放主要污染物名称、排放方式、排放浓度和总量、超标排放情况、治污设施建设和运行等污染源环境信息的活动进行监督检查。建立宣传引导和群众投诉反馈机制，发布权威信息，及时回应群众关切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

39.加强区域联防联控。完善跨区域、跨流域管理体系，建立健全与宿迁、淮安、盐城及上游山东相邻市县之间水污染防治

长期协作及联防联控机制，推进建立石梁河水库、沐河、北六塘河等重要水体污染防治联系会议制度，共商共举跨界水体水环境保护，推动信息共享、标准衔接。（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水利局参与）

40.加强规划引领。印发实施连云港市水生态环境保护“十四五”规划，组织各县人民政府制订实施本级水生态保护“十四五”规划。以系统性、综合性、流域性的思路，统筹推进“水资源、水生态、水环境”三水共治，系统谋划“十四五”水生态环境治理工作，明确治理目标和主要任务，为“十四五”良好开局奠定坚实基础。（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有关部门参与）

三、重点工程项目

2021年，组织实施饮用水水源保护、污染减排、生态流量保障、水生态保护修复、能力建设等5大类97个重点工程，共计投资100.2亿元。

其中，饮用水水源保护项目1个，投资1.5亿元；

污染减排项目62个，投资76亿元；

生态流量保障项目4个，投资6.8亿元；

水生态保护项目25个，投资11.2亿元；

能力建设项目7个，投资4.7亿元。

具体清单见附件2。

四、保障措施

（一）加强组织领导。深化河湖长制，完善断面长制，建立断面长动态更新机制。进一步完善水污染防治协调议事机构，并指导县区建立水污染防治联席会议工作机制，实现市内全覆盖。定期通报水质状况和水生态环境问题。（市生态环境局、市水利局按职责分工牵头）

（二）完善法规标准。推动落实《江苏省水污染防治条例》，制订条例细化落实分工方案，强化依法治污鲜明导向。落实池塘养殖尾水排放强制性标准，配合省级开展酿造、焦化及河网水功能区等领域的标准研究。（市生态环境局牵头，市市场监管局等参与）

（三）加强监测预警。健全预警通报和信息公开等工作机制，结合水质自动监测数据，开展分析研判，对于水质未达标或降类的断面印发预警函，每月通报全市水质及水污染防治工作情况，定期在新闻媒体上通报全市水环境质量状况。密切跟踪水质变化情况，一旦发现水质异常立即启动相关应急程序，第一时间分析水质异常原因、排查超标污染物来源，采取有效措施。（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四）强化督查督办。建立水生态环境问题闭环管理机制，形成“发现—移交—整改—销号”的管理模式，针对平时检查中发现的问题，实行量化任务清单化，纳入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平台管理，定期调度整改情况，实行销号管理，坚持发现一个问题，解

决一个问题，形成问题管理工作闭环。对问题突出的断面严格落实约谈、限批等措施，加快推动水质提升。动态跟踪计划实施进展，对水污染防治工作目标任务完成严重滞后或者工作责任不落实的，通过约谈、挂牌督办、通报等方式，督促整改和落实，确保各项目标任务顺利完成。（市生态环境局牵头）

（五）完善经济政策。深化水环境区域补偿，修订印发全市水环境区域补偿工作方案，增加补偿点位，提高补偿标准，优化奖励措施，强化水质改善的经济杠杆作用。落实上游无过错举证制度，厘清上下游治污责任。加大资金保障力度，支持水污染防治，积极引入社会资本，保障重点工程建设。推进实施与污染物总量挂钩的财政政策、绿色信贷、排污权有偿使用和交易等经济政策。落实长江经济带生态保护修复奖励政策。（市财政局、市生态环境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按职责分工牵头）

（六）深化科技支撑。深入开展重点领域科技攻关，推广应用先进适用技术。通过书刊、报纸、网络等媒体公开发布，加强信息反馈，建立指导目录定期完善修订机制。按要求做好“十四五”水专项的实施保障工作，积极推进水专项示范工程建设，促进水专项成果的转化落地工作。（市科学技术局、市生态环境局等牵头）

（七）严格考核奖惩。研究制订“十四五”水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落实情况考核办法，每半年调度各县区、功能板块工作进展，

每年开展考核评估。对完成工作目标的地区，在资金分配、项目安排等方面予以优先支持。对工作成绩突出、成效显著的单位和个人，按照有关规定给予表彰；对区域水生态环境问题突出、环境质量改善不到位、没有完成工作任务的，按规定予以通报并依法依纪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责任。（市水污染防治行动联席会议办公室牵头，市有关部门参与）

附件：1. 2021年连云港市水环境质量目标清单

2. 2021年连云港市水污染防治重点工程项目清单

附件1

2021 年连云港市水环境质量目标清单

表 1 地表水国省考断面环境质量考核目标

序号	断面名称	河流（湖库）	考核县区	工作目标	备注
1	新浦大桥	蔷薇河（东支）	海州区/东海县	III	国考断面
2	新浦二桥	蔷薇河（西支）	海州区/东海县	III	国考断面
3	新村桥	沐新河	海州区/东海县	III	国考断面
4	沐南闸	通榆河-通榆河北延段	海州区/东海县	III	国考断面
5	盐河桥	大浦河	海州区	III	国考断面
6	大浦闸	大浦河	海州区/开发区	III	国考断面
7	墩尚水漫桥	新沐河	赣榆区/东海县/海州区	III	国考断面
8	善后河闸	古泊善后河	海州区/徐圩新区/灌云县/东海县	III	国考断面
9	烧香北闸	烧香河	连云区/徐圩新区/海州区/云台山景区	IV	国考断面
10	大板跳闸	排淡河	连云区/开发区/海州区	III	国考断面
11	欢墩南	石梁河水库	赣榆区/东海县	IV	国考断面
12	海头大桥	龙王河	赣榆区	III	国考断面
13	坝头桥	青口河	赣榆区	III	国考断面
14	兴庄桥	兴庄河	赣榆区	III	国考断面
15	郑园桥	朱稽河	赣榆区	III	国考断面
16	范河桥	范河	赣榆区	III	国考断面
17	四队桥	车轴河	灌云县	III	国考断面
18	燕尾闸	五灌河	灌云县	III	国考断面
19	新沂河北泓桥	新沂河（北泓）	灌云县	III	国考断面
20	新沂河南泓桥	新沂河（南泓）	灌南县	III	国考断面
21	灌河大桥	灌河	灌南县	III	国考断面
22	陈港	灌河	灌南县/响水县	III	国考断面

序号	断面名称	河流（湖库）	考核县区	工作目标	备注
23	白塔桥	沭新河	东海县	III	
24	白塔水厂	沭新渠	东海县	III	
25	西双湖水库北湖内	西双湖水库	东海县	III	
26	东海农场	石安河	东海县	III	
27	二总桥	鲁兰河	东海县	III	
28	树墩村	石安河	东海县	III	
29	安峰水库东南	安峰山水库	东海县	III	
30	小李庄	蔷薇河	东海县	III	
31	朱圩桥	乌龙河	东海县/海州区	IV	
32	怀仁南路桥	青口河	赣榆区	IV	
33	刘口桥	通榆河-通榆河北延段	赣榆区	III	
34	塔山水库库区	小塔山水库	赣榆区	III	
35	南闸	盐河沂南段	灌南县	III	
36	三口镇桥	一帆河(古盐河)	灌南县	III	
37	武障河闸	南六塘河	灌南县	III	
38	项圩桥	唐响河	灌南县	IV	
39	小南沟桥	东门五图河	灌云县	III	
40	新华路桥	盐河（通榆河北延共用段）	灌云县	III	
41	富安桥	鲁兰河	海州区	III	
42	花果山桥	东盐河	海州区	III	
43	罗圩村桥	盐河（通榆河北延共用段）	海州区	III	
44	烧香河桥	烧香河	海州区/云台山景区/ 徐圩新区	IV	
45	公路桥	东盐河	连云港开发区	III	

表 2 县级以上集中式饮用水源地水质目标

序号	所在县区	所在河流/湖库	水源地名称	属性	使用属性	年度目标
1	海州区	蔷薇河	连云港市蔷薇河蔷薇湖水源地	市级	在用	III
2	东海县	沐新渠	连云港市沐新渠四营水源地	市级	在用	III
3	徐圩新区	古泊善后河	连云港市徐圩新区善后河水源地	市级	在用	III
4	赣榆区	小塔山水库	赣榆区小塔山水库水源地	市级	在用	III
5	赣榆区	青口河	赣榆区青口河莒城湖应急水源地	市级	备用	III
6	东海县	西双湖水库	东海县西双湖水库应急水源地	县级	备用	III
7	东海县	沐新河、沐新渠	东海县沐新渠（沐新河）白塔水源地	县级	在用	III
8	灌云县	新沂河北泓	灌云县叮当河伊山水源地	县级	在用	III
9	灌云县	叮当河	灌云县叮当河伊云湖应急水源地	县级	备用	III
10	灌南县	北六塘河	灌南县北六塘河李集水源地	县级	在用	III
11	灌南县	北六塘河	灌南县硕项湖水源地	县级	在用	III

表 3 地表水市控断面及环境质量考核目标

序号	断面名称	河流（湖库）	考核县区	2021 年工作 目标	备注
1	北古寨东桥	清泉河	东海县	V	
2	民主河闸	民主河	东海县	III	
3	善后河口	前蔷薇河	东海县/海州区	III	
4	马河闸	马河	东海县/海州区	III	
5	小海	南龙尾河	海州区	IV	
6	大浦副河闸	大浦副河	海州区/开发区	IV	
7	开泰闸东	开泰河	开发区	IV	
8	墅港河口	墅港河	开发区	IV	
9	高速桥下	驳盐河	连云区	IV	
10	黄崖闸	小排淡河	开发区	IV	
11	朱麻	妇联河	云台山景区	IV	
12	东干河闸	东干河	徐圩新区	III	
13	中干河闸	中干河口	徐圩新区	III	
14	盛世路桥	沙汪河	赣榆区	V	
15	光明村	牛墩界圩河	灌云县	III	
16	小园村	山前河	灌云县	IV	

序号	断面名称	河流（湖库）	考核县区	2021 年工作 目标	备注
17	公路桥	郑于大沟	灌南县	V	
18	李集镇桥	老六塘河	灌南县	IV	

附件 2

2021 年连云港市水污染防治重点工程项目清单

表 1 饮用水水源保护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	水源地保护	灌云县	四队供水工程	建设规模为 8 万 m ³ /日的取水站和净水厂及配套管网工程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车轴河/四队桥	15000	在建	完成	灌云县政府

表 2 污染减排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市本级	墟沟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	扩建 4 万吨/日处理规模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19900	前期	完成	市住建局, 光大水务
2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低洼易涝片区改造	计划改造城区 1 个低洼片区。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盐河桥、大浦闸	8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3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海州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	实施四、六、八、十 4 个片区雨污分流改造工程，改造面积 14.3 平方公里。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盐河桥、大浦闸	500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4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城区河道水体治理工程	对东盐河的凌州河、苍梧河、青峰路北侧大中沟进行水体治理，玉带河（振海路—新孔南路）进行曝气设备装置，净化水体，消除劣五类。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东盐河/大浦闸	40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5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新镇区污水管网	新建镇区污水收集管网 2 公里,新建沙杭康居二期污水收集管网 5 公里,新建大穆污水处理站及管网,新西污水处理站二期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165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6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村庄污水治理工程	完成罗圩村金圩、徐圩,尤庄村墩郎,菜园村磕头桥,洪花堰渡口等村污水管网建设,建设管网 13500 米。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通榆河/罗圩村桥	1490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7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1、汾灌高速工区和消防站污水管道新建工程; 2、珠江西路和振兴路污水管道完善工程。	1、汾灌高速工区和消防站污水管道新建工程,长度 1.3 公里预算 120 万元。2、珠江西路和振兴路污水管道完善工程,长度 1.4 公里预算 180 万元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鲁兰河/富安桥	3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8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为民路（三家村路-梧桐路）新建工程	道路全长 1160 米, DN400 污水管道 1080 米。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大浦闸	180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9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园三路（通灌南路-梧桐路）新建工程	道路全长 1157 米，DN400 污水管道 635 米。	淮沐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大浦闸	90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0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江苏省云台农场有限公司 2019 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2374.85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1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浦南污水处理厂扩建二期工程	由现有 5000 吨/日扩建至 2 万吨/日城镇生活污水处理规模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通榆河/沐南闸	80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2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宋跳片区 310 国道以南部分雨、污水管道分流制改造工程	宋跳园区 310 国道以南部分雨、污水管道分流为核心，消除管网空白区，完成清污分流工作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35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3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宋跳片区 310 国道以北部分雨、污水管道分流制改造工程	宋跳园区 310 国道以北部分雨、污水管道分流为核心，消除管网空白区，完成清污分流工作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21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4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凤凰新城北片区河道治理工程	开挖拓浚凤凰河（学院路-东盐河段）、凤凰河支河（新建路北侧），凤凰河新建三座过路涵洞，分别为科苑路、凤舞路、凤翔路。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9347.18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5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海州区	银杏路污水管道	新建污水管道 600 米，污水检查井 7 座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5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6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市本级	大浦污水处理三期工程	新建 5 万 m ³ /d 污水处理设施。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大浦河/大浦闸	24000	前期	在建	城建控股，市住建局
17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市本级	大浦工业区污水处理厂扩建工程（原大浦污水处理二厂扩建工程）	扩建 5.2 万 m ³ /d 处理设施，建成后总处理规模达到 10 万 m ³ /d。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大浦河/大浦闸	24500	在建	完成	城建控股，市住建局
18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开发区	黄海大道污水改造提升工程	新建提升泵站一座，DN600PE 管道 1.4km。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370	未启动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9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开发区	出口加工区二期泵站及管网工程（结转）	新建提升泵站 1 座，管道 4.5km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1000	前期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20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开发区	青口盐场生活污水收集治理工程	敷设村庄污水管网。	新沐河（江苏省、山东省）控制单元	范河/范河桥	320	未启动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21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开发区	朝阳街道 310 截洪沟等水环境整治工程	310 国道截洪沟污水管道改造提升工程（DN200PE 管，1.8 公里）；马头河污水管道改造；沙集村 110 户居民污水收集治理；辖区污水管网完善工程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300	未启动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22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开发区	中云街道芙蓉沟、大蒋中河等水环境整治工程	芙蓉沟水环境整治提升工程；大蒋中河清淤疏浚工程；久和片区雨污水管网改造；格林春天小区管网改造工程；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2500	未启动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23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连云区	连云区乡镇污水处理站提标改造及智慧水务建设工程	乡镇污水处理站出水水质由一级 A 标准提升至不低于 V 类水标准；全区污水厂、管网一体化智慧水务建设。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烧香河/烧香北闸	800	前期	在建	连云区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24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连云区	庙岭作业区污水处理设施提标改造	对连云港港连云港区庙岭污水处理厂现有部分工艺和设施设备进行改造升级	/	近岸海域	400	前期	完成	连云港港口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5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东海县	西湖污水处理厂二期扩建工程	扩建2万吨/日的A ² /O工艺污水处理线一条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淮沭新河/新村桥	8889	前期	完成	东海县政府
26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东海县	乡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工程	对16座乡镇污水处理厂进行提标改造，出水标准提升至一级A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淮沭新河/新村桥	5772	在建	完成	东海县政府
27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东海县	东海县生活垃圾焚烧发电项目	600吨/日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淮沭新河/新村桥	36400	在建	完成	东海县政府
28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云县	连云港绿业污水处理有限公司及配套管网	日处理5万吨、管网5公里	新沂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五灌河/燕尾闸	50000	在建	完成	灌云县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29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云县	伊芦街道污水处理配套项目	建设管网 1 千米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车轴河/四队桥	550	前期	完成	灌云县政府
30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云县	县城区雨污分流工程	伊山路、中大街道两侧雨污水分流改造 1.95 公里及配套延伸附属工程	新沂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通榆河/罗圩村桥	5000	未启动	完成	灌云县政府
31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云县	连云港空港产业园污水处理厂建设项目一期工程	一期 10000 吨/日污水处理设施	新沂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五灌河/燕尾闸	12300	在建	完成	灌云县政府
32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达标尾水排海工程	排海工程规模：11.83 万 m ³ /d。项目主要由调压泵站、陆域管道、海域管道和扩散器等四部分组成；管道总长约 26km；本工程拟分步建设，陆域为调压泵站及陆域管道，海域为海域管道及扩散器。	/	近岸海域	77400	在建	完成	徐圩新区管委会
33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地下综合管廊一期工程	全长约 15.3 公里，一期主体为二舱至四舱断面，大幅提升地下空间安全管理水平和产业发展的承载能力。	/	近岸海域	194000	在建	完成	徐圩新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34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云台山景区	云台山风景名胜区云台街道生活污水治理提升工程	1、新建葫芦山 400 吨/天污水处理设施 2、针对新型农村社区建设新增 400 吨/天污水处理设施及管网。3、实施渔湾景区及渔湾新型农村社区 400 吨/天污水处理设施。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1800	前期	完成	云台山景区管委会
35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南县	灌南县城乡污水一体化治理项目（城镇污水处理厂提标改造）	灌南县城东生活污水处理厂、城西生活污水处理厂提升改造工程；对北陈集、张店、百禄、新集、孟兴庄、堆沟、汤沟、田楼、三口 9 个乡镇存量污水处理厂进行提升改造；	灌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灌河/灌河大桥	4500	前期	在建	灌南县政府
36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南县	灌南县城乡污水一体化治理项目（管网建设项目）	县城中心城区新建市政污水主管网约 98.3km 并配建 2 座提升泵站；乡镇新建市政污水主管网 79.6km 并配建的 13 座泵站，接户管约 59.12km。	灌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灌河/灌河大桥	5000	前期	在建	灌南县政府
37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南县	灌南县城乡污水一体化治理项目（管网修复）	现状排水管网检测清淤约 41.3km，现状污水管网改造约 12.7km，管径 DN 400-DN1500；镇区现状排水管网检测清淤约 46km，现状污水管网改造约 3km，管径 D400-D1500。	灌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灌河/灌河大桥	6000	前期	在建	灌南县政府
38	城镇污水处理及管网建设	灌南县	宏耀污水处理厂	日处理 4 万吨工业废水	灌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灌河/灌河大桥	15860	在建	完工	灌南县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39	工业污染防治	连云区	板桥污水处理厂二期一部 7500t/d 扩建	规模为 7500t/d，主要构筑物为水解酸化池、A/O 池、芬顿氧化池、纤维转盘滤池等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8808.21	在建	完成	连云区政府
40	工业污染防治	灌云县	龙苴镇工业园区污水管网改造项目	新建 3 公里污水管网。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140	在建	完成	灌云县政府
41	工业污染防治	赣榆区	柘汪紫菜产业园污水处理工程	建设 3 万吨/天紫菜加工废水处理工程	龙王河（山东省-江苏省）控制单元	龙王河/海头大桥	3500	前期	完成	赣榆区政府
42	工业污染防治	徐圩新区	徐圩污水处理厂升级改造工程	处理规模为 3 万吨/天，拟选用以“调节+水解酸化+A/O+高效澄清池+深度氧化+BAF”为主的处理工艺。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17308.1	在建	完成	徐圩新区管委会
43	工业污染防治	灌南县	经济开发区城东工业集中区污水处理厂一级 A 提升项目	项目总用地面积约 47 亩，总建筑面积 30000 m²。建成后日处理污水 15000 吨，其中制革废水 9000 吨、酒精废水 6000 吨。	灌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灌河/灌河大桥	4000	在建	完成	灌南县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44	工业污染防治	东海县	东海县高新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建设 1 万吨/日的 A2O 工艺工业污水处理厂一座，并配套相应的管网。	淮沭新河新村桥	淮沭新河/新村桥	7500	前期	开工	东海县政府
45	工业污染防治	东海县	东海县经开区工业污水处理厂一期项目	建设 1 万吨/日的 A2O 工艺工业污水处理厂一座，并配套相应的管网。	淮沭新河新村桥	淮沭新河/新村桥	7500	前期	开工	东海县政府
46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赣榆区	赣榆区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PPP 工程	日处理生活垃圾焚烧发电 700 吨。	青口河（山东省-江苏省）控制单元	兴庄河/兴庄桥	39260	在建	完成	赣榆区政府
47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赣榆区	海头镇小口村温棚养殖尾水处理工程	建设 6000 吨/日温棚养殖尾水处理工程及配套 3 公里集水管网等工程	青口河（山东省-江苏省）控制单元	兴庄河/兴庄桥	600	在建	完成	赣榆区政府
48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海州区（高新区）	卞浦村雨污分流项目	后河口自然村 110 户实现雨污水分流，新建改造污水管网长度约 6 千米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5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49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海州区	夏禾村东西排水沟清淤和雨水管道工程	采用清淤换填、铺设 DN1000mm 水泥雨水管道，实现村庄雨污分流，长度 700 米，预算 60 万元左右。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	6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50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海州区	畜禽养殖污染治理	1.连云港市 瑞康农业科技有限公司（生猪养殖）粪污处理场（12000 平米）；2.连云港五丰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蛋鸡）雨污分流堆粪场（1600 平米）；3.二牛畜禽养殖场蛋（鸡养殖）雨污分流（1160 平米）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二桥	153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51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海州区	2021 年连云港市海州区村庄污水治理自然村覆盖工程项目	新建 50 个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及配套管线。其中接管自然村庄 17 个，建污水处理设施自然村庄 33 个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新浦二桥	150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52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连云区	连云区农村黑臭水体治理	市场河、老君堂中心涧沟、经九路排水沟、李庄中心沟、阳云丰服装厂东沟、经十五路排水沟、经十七路排水沟、东港涧、北河、棠梨涧 10 条农村黑臭水体治理，基本解决农村黑臭水体问题。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烧香河/烧香北闸	1065.59	前期	在建	连云区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53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灌云县	年处理 25 万吨畜禽粪便集中处理中心建设工程；	年处理 25 万吨	新沂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五灌河/燕尾闸	3650	在建	完成	灌云县政府
54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灌云县	村庄生活污水治理	完成 53 个行政村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铺设管网长度约 11 万米	新沂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五灌河/燕尾闸	10600	未启动	完成	灌云县政府
55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灌云县	黑臭水体整治	计划六里河河道疏浚 12500 米，河口绿化 12500 米，岸坡整治护理 8800 米。	新沂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盐河/新华路桥	378	未启动	完成	灌云县政府
56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灌南县	村庄生活污水治理配套管网工程	计划配建 91 个行政村污水处理设施管网约 220km	灌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灌河/灌河大桥	16800	前期	在建	灌南县政府
57	农业农村污染防治	东海县	东海县村庄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工程	完成东海县行政村的村庄污水处理设施 100%覆盖，并配套相应的收集管网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新浦二桥	44000	前期	在建	东海县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58	排污口整治	海州区	烧香河赢州桥西污水处理设施	赢州桥西侧新建1座50吨/天污水处理设施。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8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59	排污口整治	海州区	烧香河太阳雨北污水处理设施	太阳雨北侧新建1座50吨/天污水处理设施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8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60	排污口整治	开发区	开泰河、曹圩河、大浦副河、排淡河等河流约20个入河排口整治工程	新建PE管道3km,新增截流设施。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大浦闸、排淡河/大板跳闸	600	前期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61	排污口整治	海州区（高新区）	长江路中心沟清淤工程（东海路至老204国道段）	长江路中心沟清淤工程（东海路至老204国道段），长度1.5公里，预算50万元左右。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鲁兰河/富安桥	9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高新区管委会）
62	排污口整治	赣榆区	范河排口整治	修建8个节制闸	新沭河（江苏省、山东省）控制单元	范河/范河桥	100	在建	在建	赣榆区政府

表 3 生态流量保障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	水资源优化调度	开发区	开泰河新建退水闸工程（结转）	新建 4m 宽退水闸。（该项目正在申报国家淮河委员会审批，如未能经过审批，将取消项目实施。）	淮沐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大浦闸	920	未启动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2	水资源优化调度	海州区	新坝镇水资源优化调度	建设黄泥沟闸、沙杭大沟闸、鲍庄闸、生态补水泵站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205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3	水资源优化调度	徐圩新区	徐圩新区工业应急备用水源工程（陂山湖）	项目占地面积约 3820 亩，主要建设内容包括取（引）水系统、生态净化及蓄水系统、雨水截流系统、河道口控制系统和输（退）水系统及管理房、景观绿化等配套设施，设计有效库容约 414 万立方米。	/	近岸海域	61000	前期	在建	徐圩新区管委会
4	水资源优化调度	赣榆区	刘口桥水环境治理	新建节制闸三座、生产桥 5 座，涵洞 8 座，下水道 1700 米，河道清淤 12 公里	新沐河（江苏省、山东省）控制单元	通榆河/刘口桥	4000	在建	在建	赣榆区政府

表 4 水生态保护修复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	河湖生态缓冲带	海州区	浦南新镇区水系沟通及星光湖水污染治理项目	1.对浦南新镇区 14 平方公里范围内进行水系疏通,将农村生活污水、农业面源污水、水产养殖废水引入星光湖进行集中处理。2.对浦南镇境内 19 条大沟进行疏浚整治,全长 53000 米。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二桥	1500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2	河湖生态缓冲带	海州区	西盐河复堤工程	复堤 3.9 公里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大浦闸	100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3	河湖生态缓冲带	赣榆区	龙王河金山段河道疏浚工程	对龙王河金山大桥到宅基桥段共 5.6 公里进行拓挖疏浚,开发土方 40.21 万立方米	龙王河(山东省-江苏省)控制单元	龙王河/海头大桥	1594.09	在建	完成	赣榆区政府
4	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净化工程	海州区	新坝污水处理厂尾水湿地	尾水湿地 50 亩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100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5	生态湿地建设项目	市本级	连云港石梁河水库生态修复一期工程	主要建设内容为生态清淤及地形塑造、水生植物生态修复、生态驳岸及沿河防护林建设、河口湿地恢复等。 主要规模：1 连通区域内部分四条河道内部和两侧 50m 范围水系。2 对四条河道的现有河道驳岸进行加固和生态护坡建设，形成缓坡。3 对四条入库河口进行改造，建成为兼具深水地形与岛屿地形的生态堆岛区。	新沭河（江苏省、山东省）控制单元	石梁河水库/欢墩南	7428.22	在建	完成	市水利局、市交通控股集团
6	生态湿地建设项目	海州区	新坝镇水系生态保护与修复工程	1.在涟湖建设生态湖岛及绿化 2.在前蔷薇河建设生态湖岛及绿化 3.在樊荡河违建拆除及绿化 4.在沙杭大沟、陈户大沟、海沭河、蔷薇河生态绿化。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120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7	生态湿地建设项目	海州区	西门社区停水坝清淤工程	建设人工生态湖泊 1.2 公顷，预计清理淤泥 10 万立方、计划栽培净水绿植 0.8 公顷 80 万元，建设附属配套设施 50 万元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通榆河/沭南闸	150	未启动	在建	海州区政府
8	湖滨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海州区	连云港市海州区通榆河流域水环境综合整治项目	1、鲁兰河河湖缓冲带生态保护修复；2、流域重要节点截污工程；3、月牙岛生态廊道构建；4、临洪河口湿地修复。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沭南闸/罗圩村/新村桥/朱圩桥	43997.96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9	湖滨生态保护与修复项目	市本级	烧香河（盐河-云善河段）治理工程	实施河道清淤和岸坡修复工程，拓浚烧香河河道 11 公里（盐河～云善河段），新建挡墙护岸 4 公里，拆除沿线影响建筑物，岸坡生态修复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烧香河/烧香北闸	12000	前期	完成	市水利局
10	水系沟通项目	市本级	玉带河闸拆建工程	拆除原玉带河闸，在原址新建玉带河闸。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河/盐河桥	2187	在建	完成	市水利局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1	水系沟通项目	市本级	龙尾河生态水系连通工程	拆除玉龙泵站，新建可双向调度节制闸，改善市区水生态环境。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大浦闸	1000	前期	完成	市水利局
12	水系沟通项目	海州区	河道疏浚工程	疏浚河道 100 公里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	40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3	水系沟通项目	海州区	洪门工业园雨污分流项目雨水泵房	泵房建筑面积 80 m²。选用两台潜水轴流泵；泵站预留一个潜水轴流泵机位。进出水涵洞 30 米宽，200 米长。及建设河道清淤、护坡工程。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	500	在建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4	水系沟通项目	开发区	池月路北侧河道新建工程	新河道开挖、旧河道回填、阶梯式生态挡墙护坡等施工，1.6km，总投资 1300 万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大浦河/大浦闸	1300	在建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15	水系沟通项目	开发区	运盐河与排淡河水系连通工程（结转）	运盐河、排淡河连通工程施工，河段长 0.5km。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500	在建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16	水系沟通项目	开发区	开塔河（开泰河-大浦河调尾）、开塔闸以及桥梁新建工程	新建开塔河（开泰河-大浦河调尾）4.2km，及开塔闸和桥梁。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东盐河/242 公路桥	1700	前期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17	水系沟通项目	开发区	昌圩湖水环境整治工程	新建进退水泵闸，环湖路等污水管网完善，小区污水整治工程。	排淡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排淡河/大板跳闸	1000	未启动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8	水系沟通项目	海州区	锦屏镇顾庄中沟整治工程	从锦屏高级中学到通榆河排污河桃花段全长 800 米，河道清淤及生态护坡，河水提档升级安装净水设备。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新浦二桥	40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19	水系沟通项目	海州区	锦屏镇青年河整治工程	从酒店村到通榆河边全长 2 公里，河道清淤及生态护坡，河水提档升级安装净水设备。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新浦二桥	1000	未启动	完成	海州区政府
20	水系沟通项目	灌云县	山西大沟疏浚	疏浚河道 6.8 公里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车轴河/四队桥	36	未启动	完成	灌云县政府
21	水系沟通项目	徐圩新区	烧香河南段（徐新路—烧香河闸段）综合整治工程	烧香河南段 15.1km 清淤疏浚；2 座节制闸、1 座引水闸，具体为新建烧香河南段节制闸 1 孔 16m,设计流量 105.8m ³ /s，满足五级航道通航要求、扁担河节制闸 1 孔 10m，按照 10 年一遇排涝标准，设计流量 54.4m ³ /s、西港河引水闸 2 孔 10m，设计流量 55.6m ³ /s。徐新路-烧香河闸 15.1 公里河道清淤疏浚、两岸地方加固，堤防等实施水土保持。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26234	在建	完工	徐圩新区管委会
22	水系沟通项目	赣榆区	金山镇水系连通综合整治工程	一是拓浚现有河塘浅滩，增设 5 座涵闸。二是对金山镇的 21 条河道，15 处氧化塘、3 个人工湿地及 1 处生态长廊，进行疏浚及水质水生态修复	龙王河（山东省-江苏省）控制单元	龙王河/海头大桥	2996.9	前期	在建	赣榆区政府
23	水系沟通项目	赣榆区	镇村河道清淤疏浚项目	对孟曹埠、李庄、北朱果等村河道进行清淤疏浚	新沭河（江苏省、山东省）控制单元	范河/范河桥	500	前期	在建	赣榆区政府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24	水系沟通项目	赣榆区	官庄河（海头段）入海排口水环境整治工程	官庄河（海头段）3.6 公里入海排口河道水环境整治工程	龙王河（山东省-江苏省）控制单元	龙王河/海头大桥	1200	在建	完成	赣榆区政府
25	水系沟通项目	赣榆区	龙王河（海头段）入海排口水环境整治工程	龙王河（海头段）5.8 公里入海排口河道水环境整治工程	龙王河（山东省-江苏省）控制单元	龙王河/海头大桥	2000	前期	完成	赣榆区政府

表 5 能力建设项目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1	入河排污口无人机排查、监测及在线监控安装项目	东海县	东海县重点河流入河排污口排查项目	排查蔷薇河、淮沭新河、石安河、鲁兰河入河支流排查及溯源。	淮沭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蔷薇河/新浦大桥、新浦二桥	47	在建	完成	东海县政府
2	工业园区和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在线监控装置安装项目	徐圩新区	瑞兆科污水在线监测项目	建设厂区污水在线监测设备一套	/	近岸海域	30	在建	完成	徐圩新区管委会
3	水生态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系统建设项目	徐圩新区	连云港石化产业基地公共应急事故池	本项目主要收集基地内各企业超出其防控能力的超常规事故水，同时强化基地水环境风险应急管理能力。拟建设 3 座公共应急事故池，每座事故池建设规模预计为 6-10 万 m ³ 。	/	近岸海域	45577.7	在建	在建	徐圩新区管委会
4	连云港市水污染防治加密精准监控及溯源监测服务项目	市本级	小型站建设	拟对 15 个水环境监测点位购买在线监测数据及辅助服务等，对主要闸涵、泵站等建设 50 个视频监控	/	近岸海域	300	在建	完成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5	连云港市水污染防治加密精准监控及溯源监测服务项目	市本级	国省考断面水质自动站建设	配合省生态环境部完成 45 个国省考断面水质自动站站行建设	/	近岸海域	500	在建	在建	连云港市生态环境局

序号	项目类别	县（市、区）	项目名称	建设内容、规模	所属控制单元	目标水体/断面	计划总投资（万元）	项目目前进度	年度建设目标	责任单位
6	水生态环境风险防控与应急系统建设项目	海州区	新坝镇水生态应急管控工程	监控系统	古泊善后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古泊善后河/善后河闸	100	前期	完成	海州区政府
7	工业园区和企业污水处理设施在线监控装置安装项目	开发区	大浦工业区泵站及主要管网、江苏德源药业、江苏豪森药业自动监测设施	大浦工业区泵站及主要管网新建 6 台套 COD 在线监测设施、德源新建 1 套氨氮在线监测设施、豪森新建 2 套氨氮在线监测设施	淮沐新河（江苏省）控制单元	西盐大浦河/大浦闸	235	未启动	完成	开发区管委会